

108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A 級單位個案管理人員訓練課程 簡章

依據：本課程依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 級單位)個案管理人員資格課程及認證實施計畫）辦理。

緣起：

自 107 年起，「長期照顧十年 2.0 整合計畫」，委由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個案管理員，依照管理專員評估失能等級、核定補助額度及問題清單，為失能者擬定照顧服務計畫及連結或提供長照服務，進行照顧管理工作。為提昇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個案管理之品質及確保個案管理執行後之具體成效，並促進 A 級單位個案管理於長期照顧領域之持續發展，故規劃辦理本市社區整合型服務中心之資格訓練課程。

目的：

1. 建立對個案管理服務整體性的專業認知。
2. 增強 A 級單位個案管理員對於長期照顧服務之資源及應用。

一、日期：108 年 1 月 25 日(星期五)及 1 月 26 日(星期六)

二、時間：上午 7 點 40 分至下午 5 點 30 分（報到時間：07:40-08:00）

三、地點：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雄市左營區大中一路 386 號）

門診大樓 1 樓 第一會議室

四、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五、主辦單位：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齡醫學中心、高雄榮民總醫院護理部

六、課程表：如附件一，2 日課程總時數共計 16 小時。

七、如欲取得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 級單位)個案管理人員資格，須依規定完成「專業課程」、「實習課程」及「評核測驗」等三階段。

八、本次課程為上述之「專業課程」；全程 2 日 16 小時完訓後，經檢核每日課堂簽到退紀錄，由高雄榮民總醫院依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委辦文號，核發「完訓資格證明」。完訓後，須再經由高雄市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A 級單位)推薦，始得參加「實習課程」（分為 A 級單位與高雄市長照照顧管理中心兩部分），及參加第三階段「評核測驗」。

九、受訓對象：具長期照顧服務相關經驗及完成長期照顧服務 Level I 訓練且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主辦單位不負受訓資格查驗責任，請自行確認）

1. 師級以上醫事人員、社會工作師，具有二年以上長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

- 2.專科以上學校醫事人員相關 科、系、所畢業或公共衛生、醫務管理、社會工作、老人照顧、長期照顧或運動保健等相關科、系、所、學位學程、科 畢業，具有三年以上長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
- 3.專科以上學校，非屬醫事人員相關科、所畢業或公共衛生、醫務管理、社會工作、老人照顧及長期照顧等相關系、所、學位學程、科畢業，領有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者，具有四年以上長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
- 4.高中職護理或老人照顧相關科系畢業者，領有照顧服務員技術士證（或護士證照）者，具有四年以上長照服務相關工作經驗。

十、本場次不接受現場報名或替換人員。

十一、報名時間及方式：

1.即日起至 108 年 01 月 22 日(二)中午 12:00 止。

2.一律採線上報名，名額有限，額滿即截止報名。請至高榮高齡醫學中心報名系統，<https://goo.gl/tw5MSE> 或掃描右方 QR Code 填寫資料。



※報名學員須知：『個人資料直接蒐集告知聲明』，若您同意報名，亦同意您的報名資訊由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及高雄榮總於 108.01.25-26 『108 年度 A 級單位個案管理人員訓練課程』使用。

3.報名結果將於 108 年 01 月 23 日(三)下午 15:00 公告於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齡醫學中心網站首頁 <http://org.vghks.gov.tw/geri/>；請自行上網查詢，並記下您的學號，課程簽到退及分組演練使用；若有疑義，請於 01 月 23 日(三)下午 15:30-17:00 來電洽詢，其餘時間概不受理。

十二、為配合環保政策，請自備環保杯碗筷，並多搭乘大眾運輸系統來院上課 <http://cms03p.vghks.gov.tw/Chinese/MainSite/About/B05/>

十三、本研討會『不提供』停車費減免。

十四、教室內為中央空調，冷氣較強，建議可攜帶保暖長袖外套。

十五、課程當日如遇天災、颱風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影響，則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佈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情形決定是否停止辦理，並不另行公告。課程延辦之日期將擇日另行公告。

十六、主辦單位遇人力不可抗拒之因素，保有隨時修改、暫停本課程之權利，本課程一切更動將以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齡醫學中心網站首頁公告為主。

十七、主辦單位保留變更議程及講者之權利。

十八、本訓練課程無申請繼續教育積分。

108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A 級單位個案管理人員訓練課程

主辦單位：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齡醫學中心、高雄榮民總醫院護理部

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時間：108 年 01 月 25 日（星期五）07:40-17:30

地點：高雄榮民總醫院 門診大樓 1 樓 第一會議室

第一天課程表：

時間	主題	講者
07:40-08:00(20)		報 到
08:00-08:10(10)	致詞	高雄榮民總醫院 院部長官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長官
08:10-09:10(60)	長照 2.0 政策介紹	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林妙玲 技正
09:10-10:10(60)	長期照顧資源管理	高雄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洪嘉勵 照管督導
10:10-10:20(10)		茶 休
10:20-11:20(60)	長照個管人員的角色 與定位(1)	高雄榮民總醫院 A 級單位 個管師
11:20-12:20(60)	長照個管人員的角色 與定位(2)	財團法人高雄市郭吳麗珠社會 服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A 級單位 許震宇 個管師
12:20-13:20(60)		午 餐
13:20-15:20(120)	專業整合與資源連結 (1)- (2) 長照資源概論	高雄榮民總醫院 1. 高齡醫學中心 王郁鈞 醫師 2. 附設居家護理所 楊子瑩 所長 3. 護理部 魯英屏 出服個管師 4. 營養室 許慧雅 營養師 5. 失智共同照護中心 李佳蓉 個案管理師
15:20-15:30(10)		茶 休
15:30-17:30(120)	失能身心障礙者需求 與資源運用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心路工坊 吳瓊瑜 主任
17:30-		賦 歸

108 年度長期照顧十年計畫 2.0- 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A 級單位個案管理人員訓練課程

主辦單位：高雄榮民總醫院高齡醫學中心、高雄榮民總醫院護理部

指導單位：高雄市政府衛生局

時間：108 年 01 月 26 日（星期六）07:40-17:20

地點：高雄榮民總醫院 門診大樓 1 樓 第一會議室

第二天課程表：

時 間	主 題	講 者
07:40-08:00(20)	報 到	
08:00-09:00(60)	專業整合與資源連結(3)	社團法人高雄市樂齡照顧關懷協會 謝彥緯 理事長
09:00-10:00(60)	專業整合與資源連結(4)	高雄市南區資源輔具中心 曾芸家 主任
10:00-10:10(10)	茶 休	
10:10-11:10(60)	專業整合與資源連結(5)	高雄市家庭照顧者關懷協會 林明好 主任
11:10-12:10(60)	社區長期照顧資源管理	建佑醫院護理部 許淑華 副主任
12:10-13:10(60)	午 餐	
13:10-14:40(90)	評估量表及給(支)付實 務操作說明	高雄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李姿瑾 照管督導
14:40-14:50(10)	茶 休	
14:50-17:20(150)	主題實務案例分享與分 組演練（共 9 組）	講師：高雄市長期照顧管理中心 督導：洪嘉勵、張美津、張品婕。 照專：黃國蘋、簡憶涵、周娟苓、 黃飛汎、林宙蓉、周怡君。 助教：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 A 級單位個案管理人員共 9 位
17:20-	賦 歸	